

证券代码：300388

证券简称：国祯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4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320.00万元。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7.1.14条，“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担保总额为481,842.38万元（不含本次担保），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44,988.34万元，因此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与银行签订相关贷款协议及担保协议。具体条款以公司或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贷款协议及担保协议为准。

二、担保额度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资金预算，公司拟向以下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32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关联关系	担保额度 (万元)	银行名称	担保期限
1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400.00	贷款银行 待定	不超过 10年
2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4,320.00	兴业银行 合肥分行	3年
3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衡水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5,600.00	贷款银行 待定	不超过 15年
合计				11,320.00	-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2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住 所：江门市新会区会城东甲村闪窖口

法定代表人：耿峰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

2、与本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3、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24,258.55	27,872.66
负债总额	18,389.69	21,298.3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778.00	7,549.00

流动负债总额	11,611.69	13,749.30
净资产	5,868.86	6,574.36
经营情况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4,785.58	2,477.72
利润总额	1,630.25	824.03
净利润	1,483.52	705.50

截至2020年6月30日，江门市新会区龙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7,872.66万元，净资产为6,574.36万元，2020年1-6月净利润为705.50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二）合肥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合肥国祯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6月8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住 所：合肥市蜀山区长江西路990号蜀山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郅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环保设施的投资、建设、销售与管理；水资源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3、合肥国祯水务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59,476.51	59,200.41
负债总额	37,856.81	37,118.1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1,250.00	30,500.00
流动负债总额	6,606.81	6,618.15
净资产	21,619.70	22,082.26
经营情况		
项目	2019年1-12月	2020年1-6月
营业收入	6,130.21	3,089.98
利润总额	489.85	458.50
净利润	484.19	462.57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合肥国祯水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59,200.41 万元，净资产为 22,082.26 万元，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462.57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衡水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衡水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 年 2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100 万元

住 所：武邑县城新华街与 106 国道交叉口东南角

法定代表人：刘亚飞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环境污染治理；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保设施的建设、经营与管理；水资源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与本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

3、衡水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财务状况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3,747.00	4,072.50
负债总额	2,301.25	2,536.86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流动负债总额	2,301.25	2,536.86
净资产	1,445.75	1,535.63
经营情况		
项目	2019 年 1-12 月	2020 年 1-6 月
营业收入	702.90	385.58
利润总额	83.92	92.45
净利润	77.06	89.88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衡水国祯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4,072.50 万元，净资产为 1,535.63 万元，2020 年 1-6 月净利润为 89.88 万元（数据未经审计）。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但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

予的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子公司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助于解决其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促进各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主体，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有别于其他一般对外担保，担保风险低，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被担保方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对公司和股东无不利影响，也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本次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同意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促进各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

（三）保荐机构意见

国元证券认为：国祯环保为江门龙泉污水、合肥国祯水务和衡水国祯提供担保，有利于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时上述被担保公司经营状况正常，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国祯环保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国祯环保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国元证券对国祯环保为江门龙泉污水、合肥国祯水务和衡水国祯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481,842.38万元（不含本次担保），

公司所有对外担保全部是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截止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344,988.34万元,公司累计担保总额超过了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5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而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其他

此担保事项披露后,如果担保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会及时披露相应的进度公告。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七日